

证券代码：872183

证券简称：润康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安徽润康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润康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2023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且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年5月19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安徽润康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全国股转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安徽润康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3〕1261号）。公司本次定向发行167万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.0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,020,000.00元，全部为现金缴款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2023年7月10日出具的苏公W[2023]B056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2023年7月12日，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市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公司按照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建立

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公司 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10,020,000.00 元，缴存银行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市支行（账号 934000010042805911），并与国融证券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市支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①	—	10,020,000.00
募集资金收益②	募集资金利息收入	391.56
募集资金支出③	偿还银行贷款	10,000,000.00
	补充流动资金	20,000.00
募集资金余额（①+②-③）		391.56

经核查，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均按照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使用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进行了销户，销户时结息 391.56 元，扣除银行手续费 5 元后剩余 386.56 元已转入公司基本户。

四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

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市支行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润康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2 日